

“春季守护行动”持续升温——

运城交警查处多起交通违法行为

□记者 樊朋展 见习记者 张蕊彤

公路交通安全“春季守护行动”开展以来,全市各级交管部门聚焦公路客货运输突出风险和农村地区管理薄弱环节,从严查处超限超载、疲劳驾驶、违法载人、酒驾醉驾、无证驾驶等易肇事肇祸交通违法行为,对交通违法行为“发现一起、处罚一起”,坚决“零容忍”。

姨父外甥相约喝酒 一起醉驾双双被查

近日,闻喜交警大队在一次夜查酒驾行动中,短短的几分钟内竟查到两名醉驾司机,恰巧两人是当晚在同一张饭桌上聚餐的亲戚。

“唉,我俩真不该喝了酒还开车!这下好了,我俩一起被罚了。”这是发生在闻喜的一起真实案例,当晚,同一酒桌上的姨父和外甥两人竟在同地段因醉驾双双被查。

近日,闻喜交警大队东镇中队民警在开展夜查整治行动时,发现一辆小型轿车行驶轨迹可疑,便将车辆拦停,对驾驶人进行了酒精检测。驾驶人刚吹一口气,酒精检测仪便不断闪烁,驾驶人李某无奈地低下了头,对其酒后驾车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经检测,李某体内酒精含量达到96mg/100ml,涉嫌醉酒驾驶机动车。没过多久,一辆无牌摩托车向检查点驶来,执勤民警发现摩托车驾驶人宁某浑身酒气,经检测,驾驶人宁某体内酒精含量达到479mg/100ml,同样涉嫌醉酒驾驶机动车。

经询问,李某是宁某的姨父,当天两人相约一起吃饭。结束后,他们心想交警应该已经下班,便心存侥幸驾车上路,结果没走多远就被民警查处。随后,民警将涉嫌醉酒驾驶的二人带至医院进行进一步酒精检测。

执勤民警对两名驾驶员进行批评教育,讲解酒后驾车的危害,二人对酒后驾车的违法行为后悔不已。

随后,民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对李某、宁某醉酒驾驶机动车做出处罚。

为图方便超载出行 两辆面包车被查

不同种类的载客车辆,核载人数各有不同,如果为了图一时的便利,超过核载人数,哪怕是超员一人,也会让危险增加不少。

正值梨树春季管理的关键时期,部分村民在外出务农时会选择乘坐面包车、三轮车,但也有为了图方便选择超载出行的村民,这样的行为存在很大安全隐患。近日,盐湖交警大队解州中队民警按照“春季守护行动”整治要求,在辖区执勤时,查处了两起面包车超员交通违法行为,两名驾驶员受到严厉处罚。

3月30日8时,该中队民警在运永线执勤时发现一辆面包车的后排十分拥挤,立即对该车辆进行检查。经检查发现,该车核载7人,实际承载9人,存在超员违法行为。随后,民警对驾驶人和所有乘客进行了批评教育,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有关规定对驾驶人的违法行为作出驾驶证记3分、罚款200元的严厉处罚。

随后,民警又在该路段查处了同样超员两人的另一辆面包车,巧合的是,两辆面包车都是满载着前去务农的村民。为此,民警在处罚后,还对他们进行了交安教育。

无证驾驶三轮车 4人同天受罚

近日,夏县交警大队在开展道路交通秩序整治行动时,连续查获4起无证驾驶机动车的交通违法行为。

3月31日,该大队水头中队



民警在埕掌镇崔家河村路段巡查时,发现一辆无牌的农用三轮车竟满载乘客,民警立即示意该车停下,对其进行检查。经询问,不仅驾驶人薛某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而且他所驾驶的农用三轮车也未办理相关手续,民警当场将车上乘客转运,及时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

随后,该大队秩序股民警在瑶峰镇郭道村路口巡查时,将无证驾驶农用三轮车的郭某当场查处;酒交中队民警巡逻至瑶峰镇兴隆村时,查处了驾驶未悬挂车牌车辆的张某,此外,张某并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属于无证驾驶机动车;裴介中队民警巡逻至瑶峰镇全村路口时,发现尚某无证驾驶三轮汽车,当场将其查处。

一天的时间里,民警依法对上述4名违法人进行了批评和教育,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和4名违法行为人的违法事实,依法做出了拘留、罚款的决定。

市交警支队相关负责人表示,目前是春季农村群众外出务农高峰期,也是一年中客货流量较大的时期,为了确保我市道路交通环境安全有序,全市交警将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持续发力,开展交通违法行为整治行动,确保全市在“春季整治行动”的影响下,交通秩序安全文明。

3月份,运城交警 查处585名“酒司机”

运城晚报讯(记者 樊朋展)近日,从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召开的“减量控大”新闻发布会上获悉,3月份,全市公安交警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32027起,其中酒醉驾585起,大客车和大货车疲劳驾驶9起,超速行驶13起,货车超载133起,载客汽车超员107起,逆向行驶246起,无证驾驶604起,电动自行车交通违法11662起,城市工程车运输车交通违法133起,农用车无牌无证、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548起,载客汽车乘客不系安全带18022起。

3月份以来,全市共曝光典型交通违法行为67个,事故案例23个,突出违法车辆1464起,事故多发路段21个,高危风险企业15个,开展“七进”宣传3028次,通过12123平台发送交通安全宣传提示警示短信13次。

在强化高危风险企业和事故多发路段的督促整改方面,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针对国道G241(垣曲)892KM+100M-892KM+200M路段;省道S238小风线(万荣)14KM+600M-14KM+700M路段;县道X830永九线15KM+400M-15KM+500M路段弯道无警示标牌、凸面镜,道路标线磨损严重,路面下陷,路侧防护栏损毁,路面塌陷等易发生交通事故的实际情况,目前已抄送相关单位并在整改中。



▲4月6日,永济交警大队宣传民警深入辖区村庄,以面对面讲故事、唠家常的方式,向广大村民进行以案释法警示教育、宣讲相关交通法规知识,传递“一盔一带”安全守护理念,有效增强了广大村民朋友的安全出行意识,营造了“交安我参与、畅行安全路、幸福奔小康”的浓厚宣传氛围。

记者 刘凯华 摄

绛县交警屯警街面 强化电动自行车整治



运城晚报讯(记者 刘凯华 见习记者 张蕊彤)为进一步规范辖区道路交通秩序,有效预防和减少电动自行车交通事故,4月6日,绛县交警大队结合电动自行车交通事故发生的规律和特点,在重点路段、重点时段采取“宣传与整治、固定执勤与机动巡逻”的勤务方式,对骑乘电动自行车不戴安全头盔逆行、不按规定车道行驶等违法行为进行劝阻、查纠。

对发现的不文明、交通违法行为,民警现场告诫驾乘人员违法行为存在的安全隐患,在处罚之后对其进行普法宣传。

活动进一步增强了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的交通安全意识,受到了辖区群众的一致好评。

盐湖交警助力春耕生产 让交安知识入脑入心

运城晚报讯(记者 樊朋展)眼下,正值春耕农忙时,许多村民纷纷购置农机农具。4月6日,盐湖交警大队按照相关安排部署,积极开展公路交通安全“春季守护行动”宣传活动。

活动中,宣传民警牢牢抓住春耕契机,深入盛康农机、盐湖农资市场等地,通过讲解宣传挂图、发放农村交通安全宣传彩页等方式,向广大农民朋友宣讲酒后开车、违法载人、超员超载、疲劳开车、报废拼装车上路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针对辖区农忙特点,民警还提醒广大农机手遵守交通法规,告别不文明交通行为。

盐湖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表示,通过开展入企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了辖区农户和农机手的交通安全意识。



民警讲解交安知识